**切 結 書**

(申請技術士獎勵金用)

本人 因故無法使用個人帳戶，同意貴府所核發之技術士獎勵金存入 (代領款人姓名) 帳戶 (代領款人帳號資料)內，絕無異議，特立此切結書為憑。

 具切結人： (申請人簽章)

 具切結人身分證字號：

 代領款人： (簽章)

 代領款人身分證字號：

 聯絡住址：

 聯絡電話：

 具切結人與代領款人之關係：

* 具切結人與代領款人需具備有同戶籍內之配偶、直系血親或旁系血親二親等關係※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